附件2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县（市、区）试点

实施指南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年9月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县（市、区）试点

实施指南

为高质量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县（市、区）试点工作，根据《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县（市、区）试点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定本指南，为试点实施提供工作指引。

一、组织实施

1.试点县（市、区）建立健全工作制度，充分发挥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或工作专班的作用，建立试点企业跟踪服务机制，加强实施力量保障，做好试点实施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日常管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试点任务。鼓励各试点县（市、区）组织人员固定、力量充足的实施管理团队做好实施管理工作。实施管理团队可广泛吸收政、产、学、研、用、金等各方人员参与，分工负责具体工作落实。

2.试点县（市、区）应聚焦1-2个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开展试点工作，探索形成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的典型问题、解决方案、经验模式、推广路径，力争做到试点县（市、区）规上工业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全覆盖。

3.按照《通知》的总体要求和工作任务，研究制定具有本地特色的实施方案（模板见附1），形成时间节点清晰、实施步骤合理、阶段目标可行、参与主体明确的实施流程，压实工作责任，并根据实施情况及时调整优化。实施方案应对试点企业改造管理、转型需求和应用场景梳理、供需对接、数字化服务商引培、“小快轻准灵”产品和解决方案培育、“看样学样”复制推广、人员培训、长效机制建设、绩效自评等作出具体安排。

4.鼓励试点县（市、区）因地制宜，出台精准有效、协同配套的支持政策，强化资源保障，调动各方力量，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打造良好的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生态。鼓励各试点县（市、区）引导金融机构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提供融资支持。

5.各设区市工信主管部门负责指导本地试点县（市、区）实施方案的制定和推荐工作。加强对试点实施工作的政策支持和全程跟踪指导，既支持试点县（市、区）大胆探索创新，又认真督促试点县（市、区）按进度推进，帮助解决试点工作中的问题。加强试点工作与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赋能、智能制造、技术改造、贯标推广、企业上云、工业软件推广等工作的有机衔接，形成合力。

二、试点企业数字化改造

1.分业分类推进。按照特色产业集群中规上工业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应改尽改”、规下工业中小企业“愿改尽改”的要求，形成试点企业改造名单（原则上苏南地区不少于100家，苏中地区不少于80家，苏北地区不少于50家），建立“一企一档”的改造企业信息表（见附2）和改造任务书（模板见附3）。实施方案中确定的试点企业改造名单原则上不作调整，确需调整的需经所在设区市工信主管部门备案同意。对于已确定的改造名单，应加快推进改造进度。

2.试点改造企业围绕《通知》中前五项重点任务提出改造需求，试点县（市、区）工信主管部门应面向申报集群进行需求梳理，形成需求、问题和场景清单支撑供需对接，企业改造完成后试点县（市、区）及时组织验收，并梳理形成适配产品库（模板见附4）。

3.鼓励有条件的试点县（市、区）引导行业协会、龙头企业、链主企业通过系统开放、数据共享、资源协同等方式，加强与产业链供应链上试点改造企业的业务协同与互联互通，向试点改造企业输出转型能力，推进链式转型。

4.鼓励有条件的试点县（市、区）充分发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及中外中小企业合作区等载体的作用，推进集群转型。

5.试点县（市、区）选择若干基础条件好、转型效果突出、投入产出比高、可复制性强的试点企业作为转型样板，通过案例分享、经验交流、现场观摩等形式加强对样板企业的宣传推广，引导其他企业“看样学样”。

6.试点县（市、区）及时收集试点改造企业对数字化改造项目实施的意见和评价，持续推动整改和优化迭代，切实提升试点企业满意度和改造成效。

三、数字化服务商引培

1.试点县（市、区）对照试点改造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问题和场景清单，梳理与行业属性、改造需求相匹配的数字化服务商建立参考名单，供试点改造企业参考选择。

2.数字化服务商从服务能力上可包括综合型服务商、行业型服务商及场景型服务商。从行业属性上可包括智能装备服务商、工业软件服务商、网络及算力基础设施服务商。试点县（市、区）要注重通过培育本地、引入外地、健全体系的方式，结合本地实际，培育一批开展产品研发、运维支撑和配套服务的服务商队伍，实现优势互补、系统协同，形成合力。

3.试点县（市、区）建立试点改造企业对数字化服务商的满意度评价机制，满意度评价结果应作为对数字化服务商评价和动态管理的重要依据。

4.试点县（市、区）组织数字化服务商面向试点改造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产品和解决方案应知应会培训，按照试点企业管理人员、一线人员等不同岗位人员需求，分类制定培训方案，开展不同类型培训，让企业相关人员“人人会用、人人用好”。

四、“小快轻准灵”产品和解决方案培育

1.鼓励试点县（市、区）组织名录中的数字化服务商，完善问题、需求和场景清单，培育行业特色的“小快轻准灵”数字化产品和解决方案，构建标准化“小快轻准灵”产品和解决方案资源池，为后续未参加试点改造的集群其他中小企业提供支撑。

2.鼓励有条件的试点县（市、区）支持技术、产品和服务供应商，面向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市场需求强烈、国产供给相对不足的领域，研发攻关一批“小快轻准灵”数字化产品和解决方案。

五、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

1.试点县（市、区）要聚焦本地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培育建设深耕行业的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营造供需高效互动、资源精准对接的数字化转型生态，降低中小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的门槛和成本，加快本地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普及推广。

2.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的培育建设可参考工信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创建指引》（工信厅规函﹝2025﹞198号）开展培育建设工作。

3.试点县（市、区）可依托全省范围内已有的省级以上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展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加快推进区域内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

六、工作交流

鼓励试点县（市、区）提炼不同行业、不同规模、不同类型（链式转型、集群转型、园区转型等）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经验及案例，及时总结实施过程中可复制、可推广的好经验、好做法，配合省工信厅形成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县（市、区）试点工作交流材料，加强转型成效及工作经验交流推广。转型经验和案例总结报送情况将与后续开展的绩效评价结果挂钩。

七、绩效评价

1.试点县（市、区）工作启动、实施及完成时限为每年度9月至下一年度10月。

2.省工信厅另行制定绩效评价办法，于试点工作实施完成后下一年度初开展绩效评价。

3.试点改造企业按任务书完成改造后，试点县（市、区）先进行绩效自评，再由设区市工信主管部门进行现场评价和指导整改（整改期限二个月），省工信厅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复核。

4.绩效复核优秀的试点县（市、区）将在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相关工作中予以推荐。

附1

202X年江苏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

县（市、区）试点实施方案

（模板）

申报县（市、区）（盖章）：

推荐设区市工信局（盖章）：

细 分 行 业：以 “特色产业集群—细分行业”的形式列出所申报的细分行业

联系人及电话：

一、试点工作基础

（一）概括介绍县（市、区）中小企业、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的基本情况。

（二）分别简述所申报特色产业集群及细分行业的基础、优势、特色，包括中小企业智改数转网联相关试点示范项目情况。

以汽车制造业为例，细分行业可以是如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等的纵向细分领域，也可以是如发动机、变速器、轮胎、车灯、玻璃等具体的横向细分领域。

（三）分别简述所申报细分行业规上工业中小企业数量及数字化转型现状。

二、试点工作目标

结合所申报的细分行业，以列表形式、分行业明确试点工作的总体绩效目标，确保目标可考核，必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指标：被改造企业总数量、被改造规上工业中小企业数量、被改造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量、被改造规下工业中小企业数量，规上工业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达到规范级（或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达到二级）及以上的数量和在该细分行业占比、规下工业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达到初始级（或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达到一级）及以上数量、上云用云中小企业数量、打造“小快轻准灵”（小型化、快捷化、轻量化、精准化、有效性）解决方案数量、引培服务商数量、复制推广目标、中小企业智改数转网联标杆能力提升目标、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目标、打造“链式”转型模式数量、具有创新性或者地方特色的典型做法及模式等。

三、主要实施内容

分行业详细阐述具体实施内容、实施路径、分阶段工作任务、推进机制等，明确做什么、怎么做、谁来做、完成的时间节点等。阐述计划探索的创新性机制举措，后续本地区未改造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的计划举措。

四、相关保障措施

支持试点工作的保障措施储备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政策保障、资金保障、人才保障、服务保障等。

五、 其他材料

试点中小企业名单（企业名称、企业信用代码、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是否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 以及能够体现申报主体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能力的有关证明材料。

附：实施方案主要数据表

附：

实施方案主要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试点县（市、区）  名称 |  | 列入国家和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的名称 | | |  | |
| 申报试点的特色产业集群及细分行业名称 |  | 所属“1650”产业体系  集群及产业链名称 | | |  | |
| 基准年数据（截止上年度） | | | | | | |
| 试点行业工业总产值（亿元） | | |  | | | |
| 试点行业工业中小企业总数（家） | | |  | | | |
| 试点行业规上工业中小企业总数（家） | | |  | | | |
| 试点行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量（家）（*数值A）* | | |  | | | |
| 目 标 数 据 | | | | | | |
| 拟改造企业 | 拟改造规上工业中小企业数量（家） | |  | 合计（家）  *（数值B）* | |  |
| 拟改造规下工业中小企业数量（家） | |  |
| 拟改造企业中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量（家）（*数值C）* | | |  | 占比 | | *=数值C/数值A \*100%* |
| 拟上云用云中小企业数量（家）（*数值D）* | | |  | 占比 | | *=数值D/数值B \*100%* |
| 拟达到数字化水平初始级（或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一级）及以上试点企业数量（家）（*数值E）* | | |  | 占比 | | *=数值E/数值B \*100%* |
| 实施期内拟打造中小企业智改数转网联标杆数量（家）（*数值F）*  （如先进级、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以及国家智能制造标准应用试点项目等） | | |  | 占比 | | *=数值F/数值B \*100%* |
| 拟打造应用“小快轻准灵”解决方案数量（个） | | |  | | | |
| 拟构建县区本级服务商资源池数量（家） | | |  | | | |
| 拟复制推广中小企业数量（家） | | |  | | | |
| 拟建设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家） | | |  | | | |
| “链式”转型模式：描述围绕拟改造行业支持链主企业、龙头企业深度参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数字化协同改造。（不超过200字） | | | | | | |
| 特色做法及模式：描述试点县（市、区）拟在推动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中创新性或地方特色的典型做法及模式。（不超过200字） | | | | | | |

附2

XX县（市、区）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改造信息表（模板）

|  |  |  |  |
| --- | --- | --- | --- |
| 一、基本情况(试点企业改造前填写) | | | |
| 企业名称 |  | 所属城市及县区 |  |
| 注册地址 |  | 企业信用代码 |  |
| 联系人 |  | 联系方式 |  |
| 企业基本情况 | (500字以内) | | |
| 企业性质 | 口国有 □民营 口外资 口混合所有制 □其他 | | |
| 企业规模 | 口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 |
| 口规模以上企业 □规模以下企业 | | |
| 优质中小企业情况 | □无  □创新型中小企业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 |
| 所属细分行业 |  | | |
| 上年度营业收入  (万元) |  | | |
| 上年度年利润  (万元) |  | | |
| 上年度人均营业收入  (万元) |  | | |
| 数字化转型已投入总额  (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数字化改造需求(试点企业与数字化服务商共同填写) | | | | |
| 试点企业面临的各类数字化需求 | 设备数采方面面临的需求  (逐条列出) |  | | |
| 要素互联互通面临的需求  (逐条列出) |  | | |
| 数据治理面临的需求  (逐条列出) |  | | |
| 人工智能赋能应用面临的需求  （逐条列出） |  | | |
| 网络和数据安全面临的需求  （逐条列出） |  | | |
| 其他需求  (逐条列出) |  | | |
| 三、数字化改造情况及成效(试点企业与数字化服务商共同填写) | | | | |
| 数字化改造内容介绍 | 若有多项，请逐项列出。 | | | |
| 云应用情况 | □公有云； □私有云：  □混合云： □未上 | | | |
| 改造项目起止时间 |  | | | |
| 改造总花费(万元) |  | | | |
| 数字化改造成效  （根据实际改造内容可选填） | 改造阶段 | | 改造前 | 改造后 |
| 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等级 | |  |  |
| 设备数采方面改造成效  (请尽量用若干定量指标描述) | |  |  |
| 数字化改造成效  （根据实际改造内容可选填） | 要素互联互通方面成效  (请尽量用若干定量指标描述) | |  |  |
| 数据治理方面成效  (请尽量用若干定量指标描述) | |  |  |
| 人工智能赋能应用方面成效  (请尽量用若干定量指标描述) | |  |  |
| 网络和数据安全方面成效  (请尽量用若干定量指标描述) | |  |  |
| 降本方面成效  (请尽量用若干定量指标描述) | |  |  |
| 增效方面成效  (请尽量用若干定量指标描述) | |  |  |
| 对所使用数字化服务商及评价 | 若使用多个数字化服务商及多项产品，请逐项列出。 | | | |
| 四、绩效评价 (试点县（市、区）填写) | | | | |
| 是否已开展绩效评价 |  | | | |
| 绩效评价是否通过(若未通过，请说明理由) |  | | | |
| 是否将该企业作为样板(若是，请说明理由 ) |  | | | |

注：

1.试点县（市、区）及时组织试点企业自行填写或联合数字化服务商共同填写表中第一至三项内容；试点县（市、区）负责填写第四项内容，并负责整个档案表的跟踪和更新维护。第一项及第二项改造前指标数量内容可在确定试点企业后先行填写，其他内容可在改造后填写；

2.数字化改造成效定量指标可包括如关键工序数控化率、生产设备联网率、产品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覆盖率、数字化培训覆盖人数等数字化类指标，以及月度平均产品合格率、库存周转率、生产计划达成率、准时交货率、产能利用率等效益类指标；

3.试点企业和县（市、区）绩效自评价报告模板，可参考出台的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县（市、区）试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文件。

附3

xx年江苏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县（市、区）

试点企业改造项目

任 务 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XXXXXX数字化改造项目

项目管理单位（甲方）：（试点县（市、区）工信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乙方）：（数字化改造试点企业名称）

项目服务单位（丙方）：（数字化转型服务商名称）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年9月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以及《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县（市、区）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为顺利组织实施完成 XX企业XX项目 ，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项目任务书，作为甲乙丙三方在任务执行中共同遵守的依据。

一、项目任务书约定目标和实施内容

（一）数字化改造目标：

（二）绩效目标：

（三）主要实施内容：

二、项目实施期限和进度计划

甲方将根据乙方的年度进度和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一）项目的实施期限：（原则上起止时间为上年度9月截止下年度9月）

（二）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  |  |  |
| --- | --- | --- |
| 起止时间 | 项目建设内容 | 投资总额 |
|  |  |  |
|  |  |  |
|  |  |  |

三、项目总投资预算

项目总投资预算（大写） （小写） 万元

四、双方在本项目中的义务

（一）甲方负责：

1. 按任务书规定进行工作协调。

2. 在收到项目推荐单位验收意见后，按有关规定进行验收和绩效评价。

3. 甲方及其委托授权机构有权，在不影响乙方工作的条件下，在指定时间检查乙方项目的实施情况。

（二）乙方负责：

1. 按任务书及有关规定，在实施期限内完成任务书约定目标，随时配合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督检查。

2. 提供乙方自筹的项目配套资金到位情况证明及使用情况。

3. 按照有关规定项目完成后，乙方在一周内申请验收并提交验收资料。

4. 项目验收通过后，乙方须在一周内向甲方提供完整的书面验收资料和绩效自评价报告，并签字盖章确认。

（三）丙方负责：

1. 根据乙方数字化改造需求和问题等制定数字化项目实施方案，会同乙方确定数字化改造目标和绩效目标。

2. 按实施进度完成改造内容。

3. 协助乙方完成项目验收资料、绩效自评和数字化水平评价等工作。

4. 负责数字化改造有关设备、系统使用管理等方面的人员培训工作。

五、保密条款

（一）甲乙丙三方应当对本任务书的内容、因履行本任务书或在本任务书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对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资料”）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任务书以外的任何第四方披露。资料接受方可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仅为本任务书目的），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甲乙丙三方应仅为本任务书目的而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

（二）本保密义务在本任务书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六、风险责任的承担

乙方、丙方在履行本任务书过程中，如发现可能导致项目延期或终止的情形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及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如没有及时向甲方报备及采取适当补救措施致使项目损失扩大的，乙方和丙方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相关责任。

七、违约责任

违反本任务书约定，违约方应承担以下责任。

（一）违反本任务书第四条第（二）项约定，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1. 任务书解除；2. 乙方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损失。

（二）违反本任务书第四条第（三）项约定，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1. 任务书解除；2. 丙方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损失；3.乙方按与丙方另行签订的项目合作协议解决违约责任。

八、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任务书的争议应由甲乙丙三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当任务书需要更改或解除时，甲乙丙三方应订立变更条款或协议，诉讼在甲方所在地进行。

九、其他

（一）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经甲乙丙三方协商订立的附加条款也作为本任务书正式内容的一部分。

（二）本任务书一式七份，各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存三份，乙方存二份，丙方存二份，本任务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项目验收后30年内。各方均不受机构、人事变动的影响，而应负任务书的法律责任。

十、本任务书签约各方

|  |
| --- |
| **项目管理单位**（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理）：（签章）  联系人（科室负责人）姓 名：  电 话：  20XX年 月 日 |
| **项目承担单位**（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理）：  （签章）  联系人（项目主管）姓 名：  E-mail：  电 话：  基本账户银行信息： 户 名：  开户银行： 帐 号：  20XX年 月 日 |
| **项目服务单位**（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理）： （签章）  联系人（部门负责人）姓 名：  电 话：  20XX年 月 日 |

附4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问题和场景清单及适配产品库

（模板）

（各试点县（市、区）梳理改造企业需求填写，每个细分行业填写一张）

县（市、区）： 细分行业：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方向 | 问题（含行业共性问题和企业个性问题） | 需求（含行业共性问题和企业个性问题） | 场景描述 | 改造总投资预算 | 适用产品和解决方案 | | | |
| 名称 | 简述 | 价格 | 服务商 |
| 设备数采改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素互联互通改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数据治理改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人工智能赋能应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网络、算力和数据安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